

独立董事意见

本人作为广东万家乐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，就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的《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》事项发表意见如下：

1、鉴于陈伟先生申请辞去公司董事长职务，为保证董事会工作的正常开展和公司的正常运作，董事陈伟、黄志雄、张译军、蒋春晨、张晨颖联合推举陈环担任公司董事长职务，并提请董事会选举，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的有关规定。

2、经审核陈环的履历，本人认为陈环符合公司董事长的任职资格，且具有较强的专业水平和一定的工作经验，相信他可以胜任董事长职务。

综上所述，本人同意陈环出任公司董事长职务。

独立董事：祁怀锦、蒋春晨、张晨颖

二〇一八年一月二日